

河北希益智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可能被 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河北希益智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停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则》第三章第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

若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若公司无法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人员开始远程审计，审计工作处于审计程序执行阶段。公司为能按期披露经审计年度报告，正在积极配合完成审计工作，以尽快披露年度报告。

公司将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就公告的上述事项接受投资者咨询。如涉及终止挂牌，后续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四、公司与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曹雅欣

联系电话：18532322721

电子邮箱：eltran@163.com

主办券商联系人：信先生

联系电话：021-38565619

河北希益智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5日